



一段异国他乡的精彩奇遇 一本贴身受用的留学指南
一堂原汁原味的名校MBA课 一部飞扬青春的人生励志书

The next station, England

下一站，英伦



艾小眉/文 小P/图



中国民族摄影艺术出版社

The next station, England

下一站，英伦



艾小眉/文 小P/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下一站，英伦 / 艾小眉著. —北京：中国民族摄影艺术出版社，2005. 8

ISBN 7-80069-685-5

I. 下... II. 艾... III. 纪实文学 - 中国 - 当代
IV. I2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083772 号

下一站，英伦 艾小眉/著

出版发行	中国民族摄影艺术出版社出版发行
地 址	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编 100013
经 销	全国新华书店
印 刷	温州市北大方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	850mm × 1168mm 1/32
字 数	250 千
印 张	6
版 次	2005 年 8 月第 1 版
印 次	200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	ISBN 7-80069-685-5/I · 31
定 价	28.00 元

目 录

- 01** 台风天 [1]
- 02** 我的心中每天都下着一场雨 [6]
- 03** 中国秀 [10]
- 04** 中国心 [14]
- 05** 你知道我在等你吗 [18]
- 06** 中国人 [24]
- 07** 第一次课 [32]
- 08** 战争 [36]
- 09** 单身母亲不孤单 [43]
- 10** Dr. Donald唐纳德博士 [46]
- 11** 午夜凶铃 [50]
- 12** 伦敦夜惊魂 [55]
- 13** Shetty [61]
- 14** 主流社会的入口? [67]
- 15** 情人节 [75]
- 16** 新年 [82]
- 17** 我的偶像Richard [91]
- 18** 洋买办是怎样炼成的 [95]

- 19** 一本护照 [101]
20 巴塞罗那 [105]
21 不可能的任务 [112]
22 灾难的维也纳 [117]
23 威尼斯的叹息 [124]
24 米兰, 米兰 [127]
25 从德国到法国, 从法国到英国 [132]
26 官司 [134]
27 阿宝 [137]
28 此间的少年(曼城版) [141]
29 四娘 [148]
30 一冬无雪 [155]
31 似水流年 [161]
32 美妙超市 [168]
33 肚子问题 [173]
34 看球赌球 [177]
跋: 致无尽的青春 [181]

01 | 台风天

台风快来的时候，我要过海到香港，搭飞机去英国读MBA。一早就决定了从蛇口坐船过海去中港城码头，为的是和两个在中环上班的死党就近聚一聚。还好我订的那班船没有取消，还好到了中港城码头才开始下雨。我拖着近四十公斤的箱子，背着十公斤的背包，提着三公斤的戴尔电脑，在码头大厅里等Adam来接我。

“Sorry, Scarlett, 我来晚了，找不到地方泊车。” Adam很风度也很自觉地接过我的拖箱跟戴尔。

“没事。”

“去哪里吃饭？”

“要不我们搭地铁去机场吧？别开车了，这会儿一定塞车得厉害，下雨开车也危险。打电话给Daniel，让他也直接去机场跟我们会面。到了机场我们再找地方吃饭。”

“最后的晚餐喔，机场可没有中环这么多好地方吃饭。你大小姐怎么这么容易就放过我们呢？我们都预备着断头流血给你斩。”

“呸，大吉利是，童言无忌！”我给了Adam一个爆栗。

我喜欢香港的小吃，尤其是那些窄窄的小街道里的小茶餐厅，做的小吃各有绝活。譬如蛋挞，起先只会去九记，慕了它的名去的，后来发现元朗一间小店里做得更香。再如肠粉，佐敦奥斯丁道吴淞街里的一家铺子做得好过许多名家茶楼。至于鲜虾云吞面，上环永安商业中心隔邻的那间最好。

Adam和Daniel常笑话我，宁可去食路边摊也不肯去大雅堂。谁说我不肯，倘若吃正宗的广式早茶，我喜欢镛记，若是火锅和小菜，稻香最合我心意，还有山顶，云咸街的印度餐厅也是让我“食指”大动的所在。只不过，小街小巷里的小店

让我更坦然地融入香港的市民生活里。

我不喜欢香港的紧迫，不论是空间上还是心理上。在地铁的扶手电梯上，人们永远靠右站，把左边让给搏命向上奔的人。在街头的交通灯旁，永远都有行车灯刚变黄色，行人灯还没有来得及变色，就拼命向前冲的人。走在中环的街道上，两侧的摩天大楼把本就窄得不能再窄得街道挤得快要窒息了。让人有一种很想长高再长高，长到比中银大厦还高，然后长长舒一口气的愿望。

我终于可以离开，休息一阵了。这两年来，从寄人篱下，住着下雨漏水的阳台间，到住在高尚小区；从仰人鼻息为他人而活，到自己作主，勇敢活一次；从那永远都没有拿到手的600块见习月薪，到月收入很滋润；从什么都不是，到知名大公司的部门主管，兼职顶级日企的英文教师和翻译公司的签约小说译者；从一张自己的办公桌都没有，到深圳总公司，广州、香港办事处都留有我的位子。这两年来的一切不停地在我疲惫的大脑里过着电影。而我的心总是雨多晴少。

“Scarlett，我们到了。” Adam轻轻摇醒了我的瞌睡。

半小时以后，Daniel来了。三个人一起去找地方吃我在香港的“最后晚餐”。

“大家乐，好不好？”我指着十步远的快餐厅。

“有没有搞错，你要去英国受苦了，竟然要我们请你吃大家乐？”

“不痛宰我们一顿不像你的风格呀？”

“放过我吧，二位大佬，这几天龙虾燕窝已经吃到翻胃。你们所有的人都以为我去难民营吗？”

“居然有人吃龙虾燕窝到翻胃？讽刺！”

“也好，你大小姐今天高抬贵手，帮我们悭钱。”

三人一起点了一份玉米鸡粒饭，一份咸鱼肉饼饭，一份豉汁排骨饭，一盘油麦菜，三杯奶茶。坐下吃饭，竟不知道说什么好。多年的朋友了，说珍重之类的话太沉，说加油之类的话太虚伪，说不舍之类的话太伤感，说什么都不如不说的好。

吃完以后，换到星巴克，一人一大杯低咖啡因的Cappuccino，浅浅淡淡地聊。Daniel和Jennifer这么多年分离错过之后，终于又走到一起。那是一个长长的故事，我可以想知他们彼此在无望中的盼望，他们孤独渡过的漫长岁月，还有他们走过的长路，仿佛有一个世纪，一个光年。Adam通过入境署以内地专才输入计划聘到H公司做项目经理，不再由港澳办经手，薪水少了一道盘剥，三级跳没有，两级也是有了。Adam少年得志，后来因为“走得太快”，停滞了好几年，如今更是得到自由身，可喜可贺。三人里就我是什么都没有的人。爱情，我早不去奢望；工作，在人人都以为如日中天的时候被我叫停。少时“飞越重洋”的夙愿在这许多纷

繁复杂里分离出来，清晰起来。我这两年的生活就如同台风天，所有的一切都阴郁，紧迫，不安，焦躁，烦闷，甚至危险。惟有“飞越重洋”的夙愿从或明或暗演化成救命稻草，把我从台风天一般的生活里拯救出来。

我也曾患得患失地放不下已经拥有的一切。曾揣着定金去看蛇口一套靠海的公寓，也曾闭着眼狠着心，想把自己嫁了，去做人家太太，换一张长期饭票。呵，那是多么好的一个人，在刮台风的下雨夜里，也会开车出去帮我买糖水的人。可还是放下了。飞越重洋已不再是单单为了名利，而是为了圆一个旧梦，还有一个心愿。还有，还有一个人，他对我说，你先去读书，所有的事等你读完书再说。那么好的，我去读书。

有一点后悔这两年的岁月，两年里，我几乎从来不能按自己的喜好去自在地生活。所谓拿人钱财，替人消灾，不论什么工作，管你黑白是非，又有什么分别呢？

“Scarlett，你说你今晚有没有可能走不了？”Adam突然有此一问。

“你舍不得？赶快去旁边卡迪亚买钻戒，求她留下来。”Daniel人逢喜事，自然也想打趣别人。

“台风！白痴！”Adam不屑地翻翻白眼，加上一句“以Scarlett的品位，怎么看得上卡迪亚那样暴发户的东西，除了铁芬尼，还有什么入得了她的眼？”知我者Adam也，刚想表扬他一下，他不知死活地又说：“我巴不得她大小姐快点走，免得老是磨刀霍霍地来斩我。”

“你们说，我如果生在古代，会不会是神刀侠女？”

“神你个大头虾！”二人异口同声，并同时扯住“侠（虾）女”的耳朵拧了半圈。

杯中光阴容易过。不止是杜康，Cappuccino也一样。维珍航空开始验票了。我推着行李车走向维珍的柜台，Adam,Daniel一左一右陪着我排进队伍里。

“虾（侠）女，你忘了买行李带，看看人家，个个都有，绑得多好。”Adam又开始数落。

“我去买。”Daniel 买完回来，Adam 还在唠叨，“你干脆改名叫‘虾头’好了，去签证忘了带护照，出门没买行李带，待会到了柜台，不要跟我说你掉了机票，真不知道，你们公司请了你怎么没有关门，反而生意越来越好？”

“猪头，知不知道本大小姐有‘旺财运’？”

换完登机牌，我打劫了Adam 的手机，给爸妈拨个电话。刚响了一声，就被接起来了。老妈熟悉的声音传过来。我忍不住落泪。快十一点了，早睡早起的她平日早就歇下了。今夜一定是在等我的电话。这几年她大半的日子都是在“等”里度过的。老爸在国外做监理，几个月前才回家。我在深圳、广州、香港之间穿梭，年节



有一点后悔这两年的岁月
两年里，我几乎从来不能按自己的喜好去自在地生活
所谓拿人钱财，替人消灾
不论什么工作，管你黑白是非
又有什么分别呢

都没有时间回去陪她。接她来深圳住，也总是让她等我吃饭，等我回家，我很内疚。我不敢多说，怕说多了会更添伤感，徒增心理负担。匆匆收了线，把电话还给Adam，不敢正眼看他们，只说了一句：“我早点进去算了。”在安检门口拥抱了一下，头也不回地进去了。不是我不想，而是我不敢。

55号闸口的等候厅里和其他的都一样，有两部投币电话。我盯了许久，终于忍不住，把身上所有的硬币都掏出来，拨通了家里的电话，不知道说什么。只听见老妈不停地唠叨，她说到不想说了，交给老爸，又说了些大致相同的话。我只能不停地往电话里扔硬币，不停地扔，直到最后一个。我才说：“知道了。如果等一会电话断了，不要担心，是我把硬币用完了。”刚讲完这句话，果然就断了线。

想起Adam和Daniel这两个家伙，便跑去商店随便买了瓶水，换了硬币，打给他们。这两个没人性的家伙，竟然已经在喝酒了。得知他们在喝酒，我反而不那么伤感了，也不像平日那样骂他们扔下我结伴去偷欢，明明是我扔下了他们，扔下了这里的一切，不是吗？只愿我的扔下能有所得，起码，我要去的英格兰中部的那个城市没有台风天。

02 | 我的心中每天都下着一场雨

维珍的这班飞机上有至少70%都是去英国读书的学生，每到9月都是如此。这两年越来越多了。在候机厅和飞机上认识了一些朋友，有几个和我一样，都去B大，其中Yoyo和Mark是夫妻俩，比翼双飞。曾几何时，我也做过这样的美梦，想着和一个人比翼双飞去美利坚。为了那比翼的承诺，拒了奖学金，等了一年又一年，可等来的又是什么呢？罢了！

到伦敦希思罗机场的时候是当地时间清晨6点。海关的工作人员也好像刚醒又没全醒的样子，其实不论他们醒又或者是不醒，都能工作。因为，不管你是不是黄皮书（国际预防检疫证明书）、红皮书（国际健康证明书）样样齐全，他们做的决定都是一样：去旁边的医疗服务处候着。

医疗服务处的两个护士一点也不着急，哪怕排队的人已经排到了门外。她们只慢慢地来，做的也是一样极其简单重复的工作，把个人信息和检疫健康状况录入电脑。没有做检查的则带到里面去当即检查。护士每次带人进去就很久不出来，让外面候着的人更加心焦。

三个小时以后才被放行，去长途快车中转站搭车去B市。出了机场，到了露天的车站才发觉深秋的英国是多么冷，并且还飘着细碎的雨，如牛毛，如花针，丝毫不像南中国的雨，要么豪雨一大场，要么放晴十几天。倒霉的是，十分钟后出发的那班车已经卖完了票，只有等再下一班，一个小时十分钟后的了。冻得实在不行，又不想打开行李箱，便推了车去旁边的餐厅叫了一杯咖啡。价钱还公道，两镑一杯，可远不及昨天夜里星巴克的Cappucino，那飘浮着的肉桂香，还有我那言浅情深的朋友们，几时再能和你们一起坐下喝一杯“Tall, Low Cafe,Cappucino（大杯，低咖啡因，卡布基诺）”？我的心被窗外英伦的雨淋湿了。

好不容易上了车，坐到一个亚洲人模样的平头男孩旁边。他不说话，手里抱着一台东芝电脑。“哈日！”我不忿地想，也懒得理他，把我的戴尔抱起来，竖在膝上，用它撑着额头，打瞌睡。半途醒的时候发现自己霸道地把人家挤到了一边，头还越过界靠在人家的座椅靠背的右上角。幸好他也在瞌睡，不用太糗地当面讲SORRY。

学校的Welcome Team（欢迎团队）一早已经在B市的长途快车站候着了。车刚进站，就有穿红、蓝两色队服的Welcome Team上来迎接。所有的一切都不用操心，身为女生，自然有绅士上来帮忙拿行李，装到校车上去。校车快装满时，一个男生跳上来问：“How many people are there going to Maison Hall for Induction Course？（有多少人去美森大厦参加学前引导课程？）”一听他讲英文的口音，我就可以百分百断定他是中国人。这时，我在长途车上的邻座——平头，也上了车，看见我却当作没看见，招呼也不打，走到后面去了。“欸，跟你同坐了一路车，也不打声招呼，说句Hi都不会，真没礼貌。”我不悦地想。

英国最大的特点就是没很多人，于是在雨里就显得更加清冷肃杀。B大是闻名遐迩的红砖大学（Red Brick Universities）之一，校园十分美。原有的红砖老建筑在所有的红砖大学里，保存得最完好。学校占地也广，满目是青葱地，草坪，树林，还不时有松鼠跃过。比起中国的“世界花园城市”深圳，更添自然、人文的气息，也更显开阔。B大的内湖“The Vale（渭洱湖）”还举行过划艇比赛，而它的植物园则是全英典藏的精品。B大如此优雅大气，也和它的校董不无关联，有富若Cadbury（吉百利）家族，贵若英女王，诸位校董都是财大却不气粗之人，这样才有三百年不变优雅的B大立于今世。

参加学前引导课程的学生统统都要到美森大厦报到。以后的四天都要在这里度过，而四天之后，就要么搬进学生宿舍，要么住进学校附近私人出租的房屋。学校住房服务部一直没有落实我的宿舍安排，让我怎么也不踏实。四天以后不知道在哪里落脚。这种可怕的感觉两年前在深圳时也曾纠缠着我。总不能叫我“芦花被下，卧雪眠云”吧？我讨厌那种居无定所的感觉，在深圳的两年里搬了7次家，每搬一次都让我筋疲力尽，在英格兰这样阴郁飘雨的地方，找不到四天以后安睡的居所，不能不叫我心慌。

晚饭的时候，每人拿一个托盘去厨房排队自助，随便找地方坐下来和人聊天。随处都可以听到中国话，普通话也好，白话（广东话）也好，甚至有人走过来用普通话问我是不是从中国来的。感觉有一点滑稽。见到同胞固然亲切，可我等不是来习练英文的吗？怎么倒让我有一种国内大学拉同乡会的感觉呢？一顿饭吃下来，认识了少说十来个中国同学，大半是深圳、香港、广州来的，我每每用我不大灵光的

白话跟他们沟通就会被善意地嘲笑。我便只肯讲英文了，就好像在香港工作时那样，决不讲普通话或者白话，只讲英文，哪怕问路买衫，都只讲英文。我就是一只自卑的鸵鸟。Yoyo和Mark夫妻俩则鼓励我：“Scarlett，你一定要练习白话，不然去唐人街买东西都可能被骗呢。”虽然有些言过其实，但练好白话有益无害，我便坦然开口，胡讲一通，不怕人笑。

晚饭后大家出去散步，我想去给老爸老妈打个电话。美森大厦里的电话旁边已经排了老长的队，我不想跟人挤，也不想让人知道我是那么地思家，这在以往的日子里是从来没有过的。就一个人问了路出去找电话亭。走了快半小时，才看见那红色的电话亭，奔上前去，只讲了几句，老妈怕贵，催着挂了。站在电话亭外发呆，不想回去，远远看见B大的标志性建筑：红砖钟楼，朝着它走了过去。围着钟楼转了几圈，周围广场上一个人也没有，旁边的房子里更是连灯火也没有，天渐渐暗了，忽地听见有人大喊“Excuse me”（恕我打扰），对面红砖白顶的裙楼下边隐约有一个人不停地对我挥手。走过去，发现他也是来参加学前引导课程的学生，马来西亚华裔，叫Koklam。他刚坐的士从机场来B大，被的士放在了校园中心广场，不知道怎么去美森大厦。当他知道我从中国深圳来，马上换白话跟我交谈。我那不灵便的白话又一次出了大糗。幸而他比较识趣地换普通话跟我讲。我帮着Koklam 拖着他的行李走向美森大厦的时候天已经黑了，里面的人看见我们满头大汗走进来，竟然秀逗地问“下雨了吗？”

外面哪里有下雨，下雨的是我的心，雨的名字叫漂泊不安。



外面哪里有下雨，下雨的是我的心
雨的名字叫漂泊不安

03 | 中国秀

晚上的迎新晚会还有一个小时就要开始了。早晨在车站接站的欢迎团队里的中国男孩拦住我，用英文对我说：

“Hi，我是Bin，来自中国武汉。”

“我叫Scarlett，我从深圳来，但是在武汉出生长大。”我无比惊讶，原来还以为这里读书的中国学生，多半是广东、江浙、北京等地方来的呢。

“我们今天晚上的晚会要出节目，你能不能参加？”

“对不起了，我五音不全，手脚不灵，唱歌跳舞的事情就放过我吧。”

“不用唱歌跳舞，你会走路就行了。”

“会走路？”我心想，哪有这样便易的节目出。

“我觉得你走路的姿态很美，骄傲而内敛，很有傲骨。”

“你开我玩笑？”

“当然不是。我很认真。我们中国学生会负责出一个展示中国唐装的节目，叫中国秀，现在还有不到一小时了，我们已经找到七个女生了，还差一个，就是你了。”

我觉得很“可爱”，眉毛一挑，问他：“你怎么不问我有没有带唐装来英国呢？”“中国女生来这里，多半会带一两件，舞会、演讲都用得上。像你这么讲究的女孩子，一定会带。”

我不得不承认，他很会说话。这么会说话的男孩是任何一个女孩也不忍拒绝的，哪怕心里压了万千负担。转念一想，这么晚了，就算要找住房服务部理论或者找私人租房，都要等明天，为什么不今天晚上Enjoy（享乐）一下呢？我回房开箱，找出两件临走前在“白海记”定做的唐装：一件旗袍，还有一件对襟褂子。拿不定主意穿哪一件好，旗袍是我自己的设计，一半是镶金叶的正红，拼配另一半的暗夜漆黑，中间用明黄的滚边依身体的自然曲线分隔开来，我叫它“一半是海水，

一半是火焰”。美则美矣，太招摇，太香艳。还是穿那件碧绿的小凤仙领对襟褂，上面起着浮雕一样的暗花，是夜来香。衬了一条长及脚面的宽松黑绸裤子，怕Bin在楼下等得急了，不敢花时间化妆，只随便收拾了一下，觉得镜中的皮肤够水嫩，粉也不抹了，涂了点自然唇色的润唇膏，打了一道暗绿的眼影，喷上Lancome（兰蔻）出品的Miracle（奇迹）香水，出门。

剩下差不多半小时，Bin让我们八个女孩子简短自我介绍以后，把我们交给了欢迎团队里的另外两个中国女孩子Mary和Rose，开始排练最简单的步法和队列。赶鸭子上架，也只能这样了。

迎新晚会开始的时候，我们才发现这个晚会，并不是我们印象中那样严肃的“晚会”，叫“派对”更合适。如临大敌的情绪在搞笑的气氛里烟消云散。副校长洛宾逊爵士被请上台讲话，旁边留学生办的主任范妮女士不时举起写有“JOKE（笑话）”，“BOAST（吹牛）”，“REALLY？（真的吗？）”的牌子，做噱头，造气氛。洛宾逊爵士讲到四十年前他在香港的爱情艳遇时，台下响起一片掌声，嘘声和口哨声。

“四十年前，我在香港遇到了一位中国淑女，她是世界上最美丽的女人，我的太太Jennie。如果你现在单身，我强烈推荐你们去香港遭遇你们的另一半。”

中国秀在洛宾逊爵士的艳遇噱头铺垫下开场。我突然想到，观众的胃口会不会因此被吊得太高，而后却要经历一个感觉平平的失望呢？不管那么多了，硬着头皮走一圈就算完事了。出场时，发现对面那一队的第一个女孩有些不对劲，走多两步才发现，她迈左脚，出左手，迈右脚，出右手，走成了一顺边。幸好被后面的女孩发现，提醒她立马改正，不然，死脑筋的老外一定会认为“一顺边”也是中国特色。

走完下台，我去餐台旁倒水喝。几个男生上前搭讪，有一个开口就讲白话，说：“我刚刚问了朋友，你是深圳来的，对吗，我叫Michael，我是香港人……”他还没来得及讲完一套说词，我清清嗓子，用绝对标准的白话，把我为了好玩而背的一套香港亚洲电视台每天播的广告词念出来：“你可以搭车，搭船，搭台，搭架，但是，千计不要搭讪。”搭讪者讪讪而退。

又有不知死活的人上来，讲很好听的英文，是爱丁堡口音的，问我是不是Scarlett，觉得我跟Scarlett神似，尤其眼睛。我横他一眼，问他，这是不是洛宾逊爵士秘传的战术。他倒脸皮够厚，说：“我刚发现，你不止眼睛像，连性情都很像。”搞错没有，思嘉的眼睛是猫眼绿，我不过为了衬这件绿色的褂子，抹了一抹



一场中国秀，秀的不过是几件衣裳
而不是衣裳下人的灵魂